

中标通知书

DFGC2019004702

江苏省城镇与乡村规划设计院：

盐城市大丰区城市建设指挥部的盐城市大丰区乡村建设规划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 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 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和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至盐城市大丰区城市建设指挥部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招标范围和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

2. 中标价: 255 万元

3. 中标工期: 120 日历天

4.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5. 中标项目负责人姓名: 赵毅; 资质等级: 注册城市规划师; 注册证书号: GH20073200698。中标后三个月内形成初步汇报稿, 根据初步汇报时的修改意见两周内形成中期汇报成果, 中标后四个月内形成专家评审稿。

招标人: (签章)

招标代理机构: (签章)

授权委托人: (签名)

法定代表人: (签名)

2019 年 3 月 20 日